

# 国家试验区管委会办公室 2025 年度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有关工作安排，我办对 2025 年度政务信息公开和网站运行情况进行了总结梳理，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总体情况

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年报有疑问，请联系：秘书科，电话：8588031，电子邮箱：tcsyqgwb@163.com。

### （一）主动公开方面

1、及时发布政策文件，凡出台可公开的国家试验区建设和陶瓷产业高质量发展方面的政策、规定以及中央、省、市全会报告和讲话精神，以及出规范性文件外，涉及公众切身利益、需要广泛知晓的其他政策性文件及时进行转载。

2、我们聚焦重点工作政务公开，对我市国家试验区建设和陶瓷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进展情况以及重点工作动态进行公开，包括：重点工作、重要会议、文化交流、安全生产、督查考核、人才引育、招商引资等活动进行重点报道，并在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上刊登发布，一年来发布宣传信息 298 条。

3、公开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2025 年，主办或协同办理的人大建议 5 件，政协提案共 11 件。截至目前。已在职权范围内办结，并按规定时限，分别向建议代表和提案委员分别答复，代表、委员们对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均表示满意。

## （二）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1、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社会组织、陶瓷企业、群众代表走进政府机关，进一步拓展政民互动交流渠道。参加活动的社会公众代表参观了景德镇国家试验区建设展，了解国家试验区建设历程和成果。同时，听取收集社会各界对国家试验区建设、陶瓷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凝聚发展共识和力量。

2、加强陶瓷知识产权保护等法治宣传，营造良好法治氛围。围绕“国家宪法日”“法治宣传月”“世界知识产权日”等重要节点，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扩大法治宣传的覆盖面和影响力，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

3、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围绕陶瓷技艺保护、创新设计、法律保护、品牌建设、产业融合等精准“补链、延链、强链”，促成上下游企业对接合作。积极引导企业参与新品发布，借助陶博城新品发布平台，已成功举办14场新品发布会，累计孵化200余款陶瓷新品，帮助企业对接更多采购客商。同时大力建设交流平台，推动成立了景德镇创意陶瓷设计有限公司、景德镇市创意设计协会、产教联合体（协会性质）等，协助企业抱团发展，为国家试验区建设营造良好氛围，为陶瓷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保障。

## （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

1、进一步加强宣传平台建设。充分发挥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等平台的积极作用，加强政策发布、政策解读、工作动态发布，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推进政民互动。

2、强化政务信息管理。聘请专职采编人员，加强政务信息管理工作。2025年，主动公开信息 313 条，涉密信息 0 条；全年收到 5 起咨询，全部按职责范围要求予以答复处理。

#### （四）依申请公开方面

1、严格把握不予公开内容。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的新要求，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坚持完善内部制度，准确适用依申请公开各项规定，从严把握不予公开范围，对法定不予公开条款坚持最小化适用原则。2025 年，我办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情况。同时，不存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2、保护公民隐私信息。网站及微信公众号没有发现涉及公民姓名、住址、联系电话、身份证号、银行账户等隐私信息。

#### （五）监督保障方面

1、强化监督保障。将政府信息公开、电子政务、政务公开落实情况纳入本年度绩效评估考核指标，并自觉接受社会评议。未收到社会群众差评，责任追究方面实现“零问责”“零追究”。

2、2025 年我单位未出台重大政策，无行政许可、行政审批、行政服务和其他管理服务职能，无处罚强制信息，无行政事业性收费，无处罚强制信息，无行政事业性收费，无市场规划标准和监管执法信息。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 业	科 研	社 会	法 律  其	

		企 业	机 构	公 益 组 织	服 务 机 构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 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 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 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 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5 年度我办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逐渐规范提升，并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需在今后工作中进一步改进优化：

##### 1、主要问题：

一是信息公开发布不足，政策解读质量不高，国家试验区建设和陶瓷产业高质量发展等重点工作公开效果不够理想，民众关注支持度仍需加强。

二是政府信息公开渠道有限，仅运用网站和微信公众号新媒体公开，传播途径不多，且公开形式也较单一传统。

三是工作人员缺乏系统培训，对工作要求和规范理解不深，业务能力不足，队伍政治综合素养和专业技术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

## 2、改进措施:

一是提高政策解读质量。扩大政策文件解读内涵、外延。提高解读针对性和通俗性。聚焦群众关切，梳理公开清单，重点加强政策文件、决策过程和民生领域信息的发布，确保内容全面及时。

二是拓宽信息公开渠道。通过增设公开栏、通过新闻、报纸、新媒体等形式丰富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加强渠道整合与互动，丰富信息公开形式。

三是加强宣传教育和学习培训。进一步压实责任，提高各部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提升全员政务公开意识和专业技术能力。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其他情况无。

